**附件**

**“艾孚特杯”济宁市第四届创新创业**

**大 赛 方 案**

**“艾孚特杯”济宁市第四届创新创业大赛由济宁市科学技术局、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宁市中小企业局、共青团济宁市委员会、邹城市人民政府、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联合举办。大赛作为济宁市建设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的重要活动之一，旨在激发创新创业热情、展现创新创业风采，倡导创新创业文化，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氛围，培育具有高成长性、高技术含量的创新创业企业，助力我市科技成果转化、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和创新型城市建设。**

**一、大赛名称**

**“艾孚特杯”济宁市第四届创新创业大赛**

**二、大赛主题**

**创新驱动发展 创业成就未来**

**三、大赛时间**

**2016年5月6日—2016年9月下旬**

**四、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济宁市科学技术局**

**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济宁市中小企业局**

**共青团济宁市委员会**

**邹城市人民政府**

**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承办单位**

**鲁南技术产权交易中心**

**邹城市科学技术局**

**济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三）独家冠名：山东艾孚特科技有限公司**

**（四）大赛指导委员会（组委会）**

**主任委员：张继民 济宁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委员：李新斗 济宁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王建华 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王兆金 济宁市中小企业局调研员**

**钟称生 共青团济宁市委书记**

**谢成海 邹城市人民政府市长**

**王培华 济宁高新区管委会调研员**

**（五）创新创业导师与评委**

**本届创新创业导师由驻济宁高校、科研院所专家，济宁市创新型示范企业企业家，省内外金融机构、科技投资机构专家组成。大赛评委从创新创业导师中随机产生，不低于15人。**

**（六）组委会办公室**

**主 任：薛启利 济宁市科技局副调研员**

**副主任：刘 灏 鲁南技术产权交易中心主任**

**刘 刚 邹城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刘祖常 济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朱红卫 邹城市科技局局长**

**黄伟鹏 济宁高新区科技与知识产权处处长**

**宫儒林 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科科长**

**杨 玉 济宁市中小企业局科技教育科科长**

**苏光余 共青团济宁市委工农部部长**

**梁晨光 济宁市科技局规划财务科科长**

**汪忠阔 济宁市科技局政策法规科科长**

**付贵福 济宁市科技局高新科科长**

**刘 君 济宁市科技局成果科科长**

**于佐明 济宁市科技局农社科科长**

**李长英 鲁南工程技术研究院管理中心副主任**

**甄希玉 鲁南技术产权交易中心副主任**

**何 平 济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企划处副处长**

**组委会办公室下设组织协调部、项目评审部、宣传部和网络运营部，承担大赛的具体事务和组织工作。**

**五、参赛条件**

**大赛按照创新组（已注册企业）、创业组（未注册企业或注册企业未满三年）进行比赛。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产业、技术政策，创新性强。凡参加济宁市第一、二、三届创新创业大赛并获奖的项目不得再参加本届比赛，近三年已获得国家、省、市重大科技项目经费支持的项目不得参加比赛。**

**（一）创新组**

**1. 具有高成长性和投资价值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2. 企业注册地在济宁市；**

**3. 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4. 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

**（二）创业组**

**1. 具有创新创业精神的创业团队（如海外留学回国创业人员、进入创业实施阶段的优秀科技团队、大学生创业团队等），或注册企业未满三年（2013年5月1日之后注册）的创业团队；**

**2. 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3. 核心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

**六、赛程安排**

**大赛整体分为宣传报名、初选、初赛、复赛、决赛五个阶段。初赛采用书面评审方式，以参赛选手提交的项目计划书为准。复赛采用答辩方式进行评选。决赛以电视大赛的形式进行，现场确定比赛结果。**

**第一阶段：宣传报名（5月6日至7月10日）**

**召开“艾孚特杯”济宁市第四届创新创业大赛政府新闻发布会。利用新闻媒体总结宣传前三届大赛成效、推广第四届大赛，提高大赛知晓率。各主办单位充分利用好各自的宣传平台，搞好宣传、动员和报名工作。组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宣讲团，赴各县市区、驻济宁高校、创客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举办创新创业专题报告会。组织参赛选手报名，收集整理、审核项目计划书及参赛者基础信息。**

**第二阶段：项目初选（7月11日至7月20日）**

**深入企业进行项目调研，根据项目实际反馈情况，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对所有资料完备的项目进行初审，确定进入初赛项目。**

**第三阶段：初赛阶段（7月21日至7月30日）**

**对通过初审的项目负责人进行项目计划书编写培训，参赛项目修改完善、递交项目计划书；大赛组委会办公室专家评审组对项目进行评审，确定进入复赛项目。**

**第四阶段：复赛阶段（8月1日至8月15日）**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对进入复赛的项目负责人进行集中培训；参赛选手对项目计划书进行补充修订和完善；通过PPT演示和现场答辩等形式，大赛评委对复赛项目进行评审，确定每组前10名进入决赛，同时产生各6名优秀奖。**

**第五阶段：决赛阶段（8月16日至9月下旬）**

**对进入决赛的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提供一对一的创业辅导，进一步完善项目计划；决赛项目提供1分钟陈述片，参赛选手陈述2分钟，专家咨询、点评2分钟；各参赛团队接受评委现场评分；以全体评委的平均分作为参赛团队决赛最终得分，组委会确定比赛最终结果并进行表彰奖励。决赛全程实施电视录制，在济宁电视台播出。**

**七、参赛方法**

**报名时间：5月6日至7月10日**

**报名方式：网络报名和书面报名相结合**

**1.网上报名：大赛官方网站（www.jnscxcyds.com）及济宁市科学技术局、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宁市中小企业局、共青团济宁市委员会、邹城市人民政府、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等各主、承办单位网站主页。**

**2.现场报名：济宁市科技局创新服务大厅（高新区金宇路52号创新大厦西区）。**

**八、奖项设置**

**1.竞赛奖项**

**创新项目奖：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3个，优秀奖10个；分别给予资金奖励，颁发荣誉证书。**

**创业项目奖：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3个，优秀奖10个；分别给予资金奖励，颁发荣誉证书。**

**2.优秀组织奖：奖励积极组织企业、团队参加大赛组织单位。**

**3.支持政策**

**“艾孚特杯”济宁市第四届创新创业大赛获奖的项目，可获得以下政策支持：**

**创新项目：**

**（1）择优纳入济宁市科技计划项目支持；（科技局）**

**（2）可享受市级创业导师提供的“一对一”创业辅导；（科技局）**

**（3）可择优参加市级中小微企业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中小企业局）**

**（4）参赛选手年龄在18～40周岁，优先推报山东青年创业小额贷款（鲁青基准贷、鲁青担保贷）进行贴息扶持；（团市委）**

**（5）择优推荐给创业投资机构进行支持；（组委会办公室）**

**（6）符合条件的，可按照《关于鼓励企业创新发展的试行意见》（济高新管发〔2015〕7号）相关政策执行；（高新区）**

**（7）邹城区域内的参赛项目，择优纳入邹城市自主创新及成果转化专项支持，并优先推荐给济宁市级以上各类科技计划项目支持，获奖项目给予1:1配套资金奖励。（邹城市）**

**创业项目：**

**（1）将创业项目纳入济宁市创业项目库，择优纳入济宁市科技计划项目支持；（科技局、高新区）**

**（2）可免费参加创业培训；（组委会办公室）**

**（3）可享受公共创业服务机构提供的“一对一”创业辅导；（组委会办公室）**

**（4）符合条件的，个人可申请最高不超过15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合伙经营和组织起来就业，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劳动密集型小企业申请贷款的，根据实际招用人数合理确定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400万元。创业担保贷款期限2年。个人贷款、合伙经营和组织起来就业贷款政府全额贴息，劳动密集型小企业贷款按照基准利率的50%给予贴息；（人社局）**

**（5）可择优参加市级中小微企业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中小企业局）**

**（6）参赛选手年龄在18～40岁，优先推报山东青年创业小额贷款（鲁青基准贷、鲁青担保贷）进行贴息扶持；（团市委）**

**（7）符合条件的，可按照《“创业济宁”高新区引领行动实施方案》（济高新管发〔2015〕10号）执行；（高新区）**

**（8）进入各组决赛的六强选手，符合条件的，团市委择优授予“济宁市青年创业先锋”荣誉称号，优先考虑作为青联委员、青企协会员和“五四杰出青年”候选人推荐参加评选；（团市委）**

**（9）邹城市科创投资有限公司可对在邹城市注册的获奖企业进行天使投资，获奖项目给予1:1配套资金奖励。（邹城市）**

**九、跟踪服务**

**大赛结束后，大赛主办、承办单位及创新创业导师将对进入决赛、复赛的创新企业和创业团队进行跟踪服务，促进其发展。**